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通讯方式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做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曾毓群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匈牙利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

随着国外尤其是欧洲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动力电池市场持续增长，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全球战略布局、推动海外业务发展、满足海外市场需求，公司拟在匈牙利德布勒森市投资建设匈牙利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73.4亿欧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匈牙利时代新能源电池产业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2年9月5日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2 日